



台灣防止虐待動物協會

動物保護法

請勿將您的動物留置在密閉空間內，並應開啟對流孔，保持環境的通風，讓動物呼吸新鮮空氣。

若有故意或過失傷害，或使動物遭受傷害之情形，違反動保法第五條第八款，**可處新臺幣一萬五千元以上七萬五千元以下罰鍰。**

如果您發現有此事發生請與我們聯絡！

大家的力量可讓台灣的動物與人類和平相處，不再有虐待動物的行為！

[www.spca.org.tw](http://www.spca.org.tw)



“向虐待動物行為說 NO!”